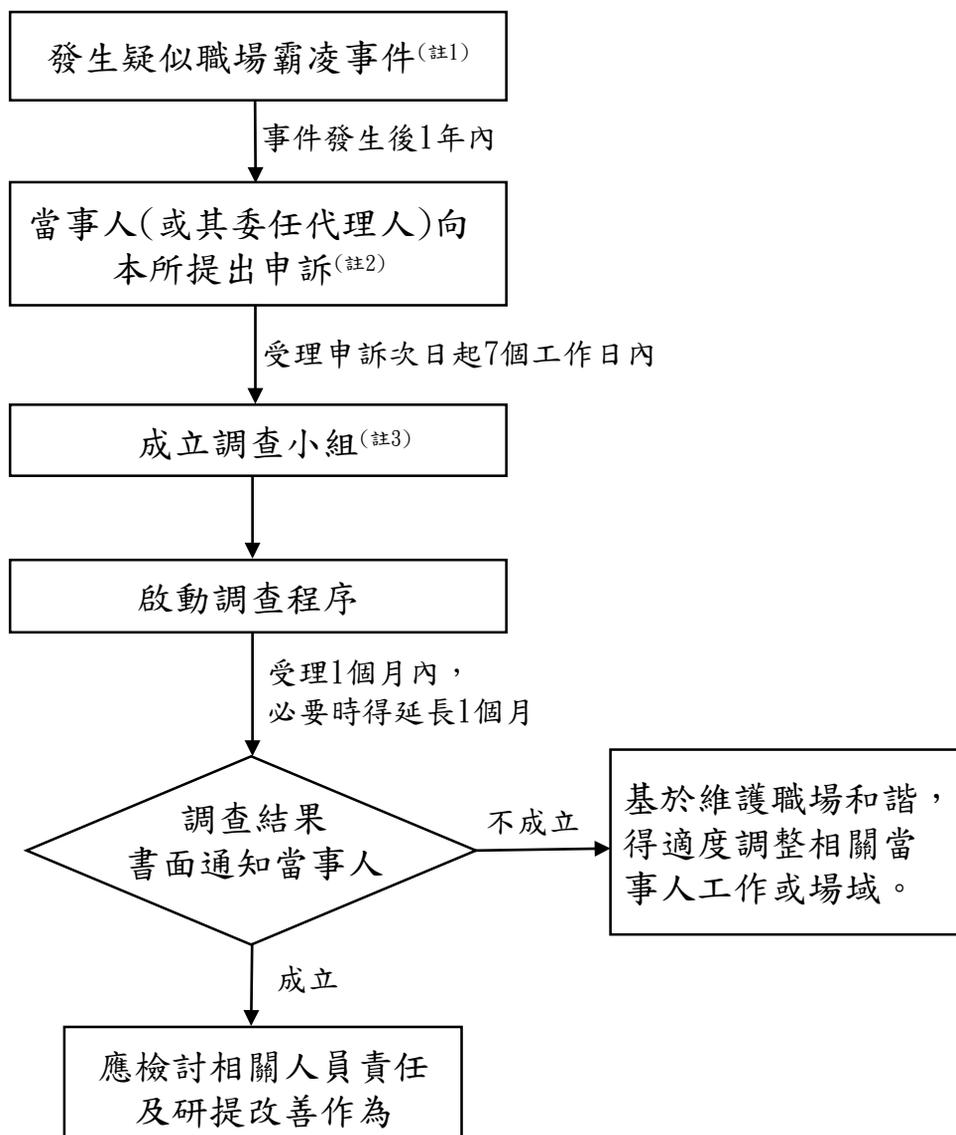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石碇區公所員工職場霸凌申訴處理作業流程



註1：發現職場霸凌行為時，應依「新北市政府員工需求協助溝通指引」進行分類及應變處理，並持續關懷當事人後續情形，視需要透過員工協助方案轉介專業人員協助。

註2：如係機關首長涉及職場霸凌事件，應由具指揮或監督權限之上級機關(新北市政府)受理。

註3：調查小組成員，應聘請外部相關專業領域(如心理、法律或勞動等領域)之專家學者擔任，並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